

雙城記 何冀平

人在巴黎(下)

徐老師知道了我的行業，很興奮，和我談起他與香港電影界中名導、名演員、名監製的來往。

先說到老行尊胡金銓，徐老師年輕時在台灣結識胡金銓，談到他的志願，胡導非常支持他去巴黎發展，並拿出錢來相助，這情義使身處困境中的徐老師永遠銘記。徐克、施南生、孫仲、岳華等等，幾乎去過巴黎的電影人，都得到過徐老師的幫助。

這些熟悉的名字我都知道，有些還合作過，那時巴黎華人不多，懂文化藝術又和法國文藝界熟悉的人更少，陌生人初到貴境，許多事摸不到門，凡事都是找徐老師，徐老師盡全力而幫，但幫他們做了什麼、花費多少心力，他從來不說。我和徐老師談話很投機，告訴他這些電影人的近況，我們又因為共同認識的人更加熟絡起來。

每天忙著看博物館、古蹟，遊賽納河，吃法國棍包，逛早市，徐老師說，有個地方你應該去。

尤涅斯庫是荒誕派戲劇的鼻祖之一，他的戲劇以荒誕不經、支離破碎為特徵，有的劇根本沒有矛盾衝突，在原則上是違背戲劇基本特徵的，起初，這樣的戲並不被接受。尤涅斯庫認為，戲劇的語言已經呈現僵化，他所做的一切就是使已經僵化的狀態得以改變，衝破舊的語言表達模式，為戲劇換一副「行頭」。

在他的第十三個劇本《犀牛》上演之後，他的戲劇得到廣泛好評。巴黎有一家專門演出他的戲劇的劇場，天天演出已經幾十年。我聽了欣喜極了，馬上要去。藍英帶著我穿街過巷，走到一條像旺角一樣熱鬧的小街，一個不起眼的小門面，走過路過稍不留神就會錯過，沒有藍英，就算我知道地址也找不着。買票人不多，票價不便宜，知道藍英也喜歡看戲，我請她一起看，她執意不肯，阻止的手把我的胳膊都拉疼了，她匆匆走了，說好戲散來接我。

一個只能容納幾十人的小劇場，一個只能放一堂景，而且縮小了的小舞台，幾個資深法國演員，認真精湛地演繹着原汁原味的《禿頭歌女》。我聽不懂法文，但早在上學時就讀過尤涅斯庫的劇本，熟知劇情，而今文字化為形象展現眼前，直看得如癡如醉，滿心感動。一為看到真品，二為巴黎，在尺寸寸金的市中心，開闢出一個劇場，數十年演出一位劇作家的作品，即使賣出的票不多，觀眾有限，依然堅持，全不計較收益，令人動容。

這樣難得的經歷，多虧了文化人徐老師，我由衷地謝謝他，徐老師淡淡地說，他介紹過許多人，只有我去了。

回想起，劇場裡的確沒有中國觀眾，可能都忙著去觀看「老佛爺」了。

此山中 鄧達智

Kate Moss Vs 姪魔

山中一日，不讀八卦新聞，世上起碼三年；根本未聞 Kate Moss 跟 Jamie Hence 四年婚姻已告終，更未知貴族之後，比她年輕十三歲 Nicholi von Bismarck，早成入幕之賓，更已談婚論嫁甚至分過手，又再聚。

五年前，Kate 穿着 John Galliano 設計復古款式婚紗，拖着跟前度男友所生女兒下嫁 Hence，起碼祖家英國版及同鄉 Anna Wintour 主編美國版《Vogue》雜誌為其設計大型封面專輯以誌上世紀90年代以來，時裝媒體一致力挺，被封為最具代表性的 Icon 級模特兒大婚。

再非十多二十歲跟「怪雞皇帝」尊尼特普 (Johnny Depp) 相戀，清純時期的 Kate；酗酒、嗜藥、感情並性關係複雜，猶如最近於73歲過世，忘年閨蜜、前模特兒、演員 Anita Palenberg 相同；單單與滾石樂隊成員 Brian Jones 熱戀，然後下嫁 Keith Richards 生下三名子女離婚，並傳出與主音歌手 Mick Jagger 共三位 Stones 曾有一手。

亂；在這名氣沖天的女孩身上老早烙印，日後傳記大概離不開以她們曾經難數的情史、慾史構成至大篇幅。

十四歲入行，十六歲走紅，十八九歲開始大紅大紫，Kate 沒讀過幾天

書；當年至親密的朋友是時裝界「聖女貞德」Christy Turlington，她沒有隨 Christy 聰明地在最紅、名氣至高巧妙若即若離這個行業並與之同生俗世眼中的沉淪，縱使女兒名字與好友女兒一樣：Grace。

你如何想到原本以清純形象上位的 Kate，去到大紅大紫之位，得着「亂」，「魔」的稱號？

早在十年前，被發現其實老早不是新聞；她的吸毒、藏毒。溺愛她的時裝界及媒體以超級力度為其硬挺，撥弄重返超級地位。

又如何？萬千寵愛在一身，浸淫時尚名人圈太久，不見得有力量反彈行出「亂局」，Kate 只會從一個男友到另一個，從歲月與酒藥侵蝕的面容與身體快速步向我們都不想見到走下坡路的明天。

■Kate Moss 清純年代，登上《Vogue》英國版封面。 作者提供



講嘢唔經大腦?

作業簿 林作

讀者來信，說在網上「竟然」看見一篇關於我的正面評論。這麼難得的事自然引起了我的好奇心，當下我就立刻去找出那篇文章，看畢後卻是既感欣喜之餘又帶着幾分糾結。

文章的標題直接了當，「林作——娛圈中的田伯光」。熟知金庸小說的我自然知道田生是何許人也——武功高強的採花賊，為人卻十分講義氣及原則，而且從不掩飾自己，結果反而比《笑傲江湖》中一堆虛偽的正派大佬要可愛得多。我自己倒是對這個角色頗為喜歡，而且在某些方面確實與我有幾分相似，但令我糾結的是他的結局——「被人拉下褲子，提起刀來，就這麼咯的一下」，這個我可能是萬萬不想嘗試，哈哈。

文中另外提到，我常在節目上好「猴擒」，對女嘉賓以及拍檔口花花。這當然是節目所需效果，但我也否認這其實也是我的天性。很多香港人在街上或交通工具中看見漂亮的女性，一般都會不敢對其注視，只會低頭然後偷偷地用視線掃射幾下。我倒覺得這樣反而顯得人心中有鬼，所以就大大方方地望著她，有機會甚至會點頭微笑。人的天性本來就是愛美，欣賞美女可以令人心曠神怡，何樂而不為？只要你心中坦蕩蕩，目光清澈，我不認為會有什麼問題。

在一些公眾場合中，很多男士都想保持風度，跟新認識的異性對話時都會「就住就住」，不想給人一種太急進有不軌企圖的感覺。別傻了，真的把她們當傻瓜嗎？早就把你們看清了。所以我一般都對她們絕不吝嗇讚美之詞。一來反其道而行之，可能會令人印象更深刻，女為悅己者容嘛。二來，女孩子長得標致，我讚她漂亮，就是這樣簡單，有話說話。不過，在「道貌岸然」的君子眼中，我倒變成了口花花的象徵。

老早就說過我做人很簡單，有話直說，覺得是誰有錯就直接指出，沒有什麼陣營偏頗，但這也為我贏得了一個「講嘢唔經大腦」的名聲。其實，不是我不用大腦，而是很多人的說話經過了太多別的地方。倘若世上多一點田伯光而少一些岳不群，相比會可愛得多了。

隨想錄 興國

吃碗麵

吃碗麵難嗎？不難，只要住家附近有二十四小時營業的便利店，任何時候想吃碗麵都可以，因為便利店有的是各式各樣的即食麵，買回去加滿開水就有得吃，有人甚至還不加水就乾啃哩。

吃碗麵難嗎？不難的是隨便吃碗飽肚的麵，難的是太想吃一碗自己喜愛的麵。比如拿香港的雲吞麵來說吧，有專賣店以外，茶餐廳亦有賣，自己喜歡吃的，是哪家的口味？

多年前香港的旅遊局辦過雲吞麵比賽，結果是出乎意料之外，每位評判的口味都不同。所以，講究的食客多數會選麥字當頭的三家不同的店加上何洪記，不太講究的（其實也是他個人的講究）就到相熟的茶餐廳。所以說，吃碗雲吞麵，說難不難，說不難也難，因為要移駕到吃慣口味的那家店裡去才成。

那麼，吃碗山西刀削麵或「貓耳朵」呢？那就難了，因為曾經在灣仔有一家地道的山西館子，卻在十幾年前就結業了，從此，

要吃山西著名的麵點，只能乘搭飛機到晉中地區去了。

夏日炎炎想吃碗京式麻醬涼麵難嗎？看起來不難，因為只要麵好芝麻醬好，加幾絲小青菜就夠了，但除非自己做，不然這麼簡單的涼麵能賣得起價錢嗎？

想吃碗台式牛肉麵難嗎？香港這幾年來開了好幾家台灣牛肉麵館，我都曾光顧過，但都只是去一次嚐過就作罷，不是湯不夠熱麵不夠爽滑，就是牛肉根本不是那味兒。不過，最近天后銀幕街上開了一家店，那碗牛肉麵就真的很像在台灣吃到的味道，湯鮮牛肉味濃且不黏牙，麵爽滑又彈牙。因此，想吃碗地道的台式牛肉麵，就不必像當年那家山西館那樣，要讓饞人乘搭飛機才能再嚐美味。



■牛肉麵 網上圖片

百家廊

若荷

俗話說，「穀熟一時，麥熟一响。」村頭樹上的杏子逐漸成熟的時候，地裡的麥子也開始泛黃起來，倔強的麥芒直直地刺向空中，金黃的葉子被風拂弄得沙沙響，熱辣辣的風撲啦啦一陣陣颳過，絲絲成熟的麥香就挾着風兒不約而至了。

久住城裡，已很難聞到這樣的麥香，只有趕到鄉下才發現，於花生秧苗以及青青田壟的附近，一片片麥田隊列一般地出現在眼前。它們在初夏的炎熱裡站立着，肅穆而又充滿了期待，彷彿期待着農人揮舞鐮刀的收割，成就莊稼於烈焰之中仍然籽粒飽滿的生命奇蹟。

今年的酷暑來得早，加上北方地區乾旱少雨，端午剛過熱浪就把地裡的麥子催熟了，麥子成了炎炎烈日下的受難者，它們選擇了早早地成熟，盡快完成生命生長的過程，將最大的收成歸還付過汗水和辛勞的農家。

二十一世紀的今天，各村各戶的土地已經不多，麥田自然也不會多見，麥熟時節走向田野，幾乎看不到那種成方連片的景象了。隨着外出打工的機會增多，安於土地侍候莊稼的人愈來愈少，擁有土地的人家都種植經濟效益更大的果樹去了。鄉村空的房子愈來愈多，居住的村民愈來愈少，時常看到土地閒置或者擱荒。曾經有人做過一個調查，調查的結果告訴我一個個耐人尋味的農村現況，「80後不會種地，90後不提種地」已成為常態，皮膚黝黑、青筋突出這些樸實的農民外貌特徵，已不可能繼續出現在80後或90後身上。

「三夏連春秋，大忙過端午。」在炎熱夏日裡搶收搶種，被稱作夏收、夏種、夏管的「三夏」大忙時節，做好搶收、栽種、管理工作，關係着農業的穩產增收。許多年前每到麥子成熟時，家在農村的人們就會返鄉幫忙收割，那時土地剛剛包產到戶，嘗盡了一年到頭吃不上白麵饅頭的農民，每年都在自己的土地上種不少的麥子，麥子成了北方土地種植得最多的作物。除了麥子也種一些玉米和高粱，但這兩種作物是不用搶收搶種的。

我們去村裡一戶人家拜訪，正好遇上有人在路邊打場曬麥子，收割好的麥子鋪在路面上，一邊曬一邊等待來往的車輛碾壓，借助這樣的方式使麥子與麥糠分離開來。俯身看，粒粒飽滿的麥子果然完整地沉在早已壓扁的麥穗下。麥子的主人是四十多歲的男人和女人，他們就地掃出一塊乾淨的地方，用木杈挑去碾壓已碎的穗稈，將混合在一起的麥子和麥糠歸成堆，然後用木杈一下下剷起，趁風揚場。

又見麥子黃

揚場是由兩個人一起完成的，一個揚，一個掃，揚場者用的是木畚，掃場者用的是掃帚。木畚剷起摻着麥糠的麥子高高揚去，隨着「唰」的一聲磨擦響，沉甸甸的麥子落於原地，輕飄的麥糠隨風吹到一旁，麥粒與麥糠達到了各自分離的效果。他們的動作做得並不是那麼嫺熟。聽男人說他家的麥子並不太多，如果老爺子在的話肯定已經收完了。老爺子伺候了一輩子土地，收割揚場這樣的農活不在話下。老爺子是他們的父親，而今天，老爺子出門下鄉趕集去了，不在家。

在一片比較大的麥地裡，我看到兩位年屆七旬的老人，他們一邊割麥一邊交替着休息。地頭已有許多麥子捆紮着豎在那裡，前面還有一片麥子等待着收割。我們沿着壟背一腳深一腳淺地走過去，老人停下手中的鐮刀與我們打着招呼。老人的鐮刀一定是磨得飛快的，因為看上去他們收割得非常的輕鬆，手起鐮落間，一把把麥子就收攏於懷了，放在隨時打好的「麥子」上準備捆紮。「打麥子」在這裡是專業術語，把割下的一把麥子一分为二，將帶麥穗的部分擰一個十字花，形成一個繩狀物，碼齊的麥子放在十字花上，抓起兩頭用力將麥子紮緊，然後別在細緊了的麥個上，一網麥子就這樣紮好了。

和許多家庭一樣，老人家裡也種着果園，果樹還沒套袋呢，麥子就熟了，他們只好下地割麥子。麥子不多，收割起來也容易，雖然快七十的人了，卻感覺勞動起來很輕鬆。他們不是每年都種一茬麥，去年這塊地種的就是其他的莊稼，老人說這叫換茬，如果不換茬莊稼就長不好了。我問老人割麥累不累，老人說以前他們種的還要多，現在地少了，種麥割麥權當作勞動調節。他們並指望用麥加工更多的吃食，而是偶爾去麵粉坊裡換一些麵條，剩餘的基本上賣掉了。現在麥子高產，一畝地能打出上千斤，從前他家麥子種得多，可惜那時麥子產量低，一畝地也就收個幾百斤。

老人給我們聊起莊稼經。小麥有春麥與冬麥之分，我們華北地區主要種冬麥。秋天掰完了玉米，土地深耕細整之後調成大面積的麥田，將有機肥和麥糠摻在一塊壟在耩子裡，開始播種，不久麥苗發出來。為了不讓它們長太快，還要壓苗阻止生長，以便麥子安然地過冬。第二年初春冬雪消融，麥子開始返青，再根據情況對麥苗澆水施肥。澆水施肥後的麥子生長很快，不久就開始抽穗開花，繼而灌漿，這是一個關鍵期，過澇和過旱，都不能保證麥

子顆粒飽滿。

「大麥不過芒種，小麥不過夏至」，芒種前後麥子就要收割了。老人說他年輕時割麥，彎下腰來一鎌一鎌往前趕，一直到頭是不抬腰桿的。筆直的田壟間，陽光烈灼一樣照射着，身旁是青蟲和螞蚱的飛舞，汗水浸得皮膚疼癢，每一次直腰都感覺風在脖頸上拂過，這樣的時刻是令人愜意的。

麥子割完挑到場院裡曬乾，女人用鐮刀把麥穗部分割下來，鋪展在地上，男人趕着毛驢拉着碌碡在鋪好的麥子上碾軋，等碾軋完畢，用木杈一點點把麥糠挑走，剩下的就開始揚場了。碾軋是將麥粒和麥糠分離的開始，揚場則是麥子與麥糠分離的結束，它不僅需要嫺熟的鏟麥揚麥的姿勢，還需要藉着風勢兜起揚撒的技巧，等麥子分離得毫無雜質，就可以安然裝袋入囤了。

有時白天幹不完，還要晚上點着汽燈接着幹，因為怕老天爺下雨，諺語說「稻香只怕風來擺，麥香只怕雨來淋」，大人在打麥場勞動，小孩子們也在這裡穿來穿去，全家男女老少齊上陣，場院裡十分熱鬧。

時值今天，村裡已很難看到這種大規模種麥割麥的場面了，不見了八十年代那種圓而平坦的麥場、旋轉靈巧的碌碡，機器能進入的地塊都用了收割機，地塊小的也由人工收割後，拿到村裡的脫粒機上脫粒了，傳統的小麥收割方式已不多見。

老人家有一個孫子，上初中了，兒子媳婦在外地打工，地裡糧食和果實實的錢足夠一家幾口人用項。麥子收穫後有時一年也吃不完，第二年新麥下來陳麥就讓他們賣掉了。他們家以前用的是傳統製造的柳條囤，現在用的是乾淨輕便的鐵皮囤，曬乾後的麥子放在裡面不受潮不生蟲，放三年都壞不了。兩位老人你一言我一語說着，慢悠悠地彎下腰，再一次「唰、唰、唰」地揮起了鐮刀。



■田裡麥子黃了。 網上圖片

古今談 范舉

海底生物積聚構成寶藏

中國科學家對南海鑽探，發現了距今3000多萬年的始新世深海底棲有孔蟲，還發現了生物沉積的岩石層，說明南海有豐富的石油和氣體資源，這和海洋的形成很有關係。

地球有50億年的歷史。最初地球是濃雲密佈，一片混沌，天昏地暗。地球在46億年前誕生時，原是高溫的。在地球表面逐漸冷卻時，由地球內部釋出一堆水蒸氣到原始大氣裡面，水蒸氣凝結降雨，匯集到地表低窪處，累積形成海洋。海洋佔地球表面的十分之七。因着海洋，從外太空看地球有如一顆美麗的藍寶石。

原始大氣中的甲烷、氨、硫化氫、氫和水蒸氣這些成分，因為太陽輻射和閃電供給能量，合成為簡單的有機物如單糖和氨基酸等。這些簡單物質溶入當時高溫的海水，再進一步組合成複雜的有機物，更進一步在海洋中形成原始的生命。原始的大氣中並沒有氧氣，直到海洋中出現藻類，行光合作用，釋出氧氣到大氣中。氧氣在大氣中累積，逐漸形成臭氧，吸收了陽光中大多數的紫外線，這時，生物才開始離開海洋，登上陸地。直到今日，地球上絕大多數的光合作用是由海洋中的藻類來完成的。

此外，地球上97%的水是聚集在海洋。海洋的平均深度大約是兩千多公尺。海水經太陽輻射蒸發成水蒸氣，在空中凝結成雲，

經過降水重回地面，部分雨水滲入地下成為地下水，部分雨水形成地表水，沿着地表由高處向低處流。有些地下水以泉水或井水的形式流出地表，和地表水匯集形成河流。

隨着地殼逐漸冷卻，大氣的溫度也慢慢地降低，水氣以塵埃與火山灰為凝結核，變成水滴，愈積愈多。由於冷卻不均，空氣對流劇烈，形成雷電狂風，暴雨濶流，雨愈下愈大，一直下了很久很久。滔滔的洪水，通過山川萬壑，匯集成巨大的水體，這就是原始的海洋。

原始的海洋，海水不是鹹的，而是帶酸性，又是缺氧的。地表上的水分不斷蒸發，反覆地形雲致雨，重又落回地面，把陸地和海底岩石中的鹽分溶解，不斷地匯集於海水中。經過億萬年的積累融合，才變成了大體均勻的鹹水。同時，由於大氣中當時沒有氧氣，也沒有臭氧層，紫外線可以直達地面，靠海水的保護，生物首先在海洋裡誕生。

大約在38億年前，即在海洋裡產生了有機物，先有低等的單細胞生物。在6億年前的古生代，有了海藻類，在陽光下進行光合作用，產生了氧氣，慢慢積聚的結果，形成了臭氧層。有氧氣和臭氧，生物才開始登上陸地。

海藻類出現後，開始陸陸續續有其他的蟲類出現，有孔蟲的沉積物在南海發現，說明這個地區會有豐富的石油和天然氣。

演藝 蝶影 小蝶

大家都懂得說財不可以露眼，因為錢財一旦露眼，便會被壞人覬覦，在適當的時候將你的金錢奪去。其實，何止財不可以露眼，很多東西也不可以露眼。今天先說時間，時間是不可以露眼的。

我近年專注做不同的研究和寫作，沒有正職，不用朝九晚五地上班。有些慣於傳統上班文化的人以為一定要到辦公室坐它十個八個鐘才叫做工作，所以對我這種工作和生活形式感到納罕，不明白為何我可以「不務正業」地過日子。曾經有人多次問我到底在做什麼，為何不上班。我那裡說得這麼多？沒想到我竟然被扣上「大食懶」、「坐吃家人家財」的帽子！令我生氣得將我在手上的工作如發射機關槍般一一數給對方知道。那人聽我一口氣數畢我的工作後，呆了好一大會。原來他根本就聽不明我在說什麼，我說了也是白說。到了下次再見到他時，他又再問我到底在做什麼，為何不見到，再加一句「不知道你在幹什麼」。看來我「遊手好閒」的形象早已在

他的腦海中牢不可破。

這種人固然令我覺得煩擾，但總比要偷我時間的人有良心。我經常遇上一些要偷我時間的人。怎樣偷我的時間？就是把他們要做的東西轉移給我，要我花上我的時間去做他們的工作。其中一個例子就是我剛加入一家公司時，要獨個負責一項為期兩年的工作。這項工作是需要對公司有深入認識的人才可以勝任的，我也不知怎的會落在我手中。身為新人，難道一上班便推卸工作？惟有拚命去做。兩年後，我幸不辱命完成任務。不過，這時才有人告訴我這份工作本來不是我的，是因為有人覬覦我的時間，所以便將自己的工作轉交到 my 手中。我原來當了兩年冤大頭。

日常生活也有很多這類的人。他們都以為我是擁有全世界時間的人，常常都想將自己要做的事情叫我代勞。例如：你可否幫我拿東西到某處？你可否替我寫這些東西？當然，若對方是好朋友的話，那是幫朋友，義氣義，我是不會計較的。可是，總有些人會恃熟賣熟，也有些人根本跟你

不可露眼之時間

不熟稔，只是有事時才來佔你便宜。我記得一名女士竟然這樣跟我說：「你既然有這麼多空閒時間，讓我給一些東西你做。」令我禁不住當場問她憑什麼會覺得我非常有空。

其實，即使我真的什麼也不做，每天坐在家中孵豆芽，那也是我的事情，因為我花的是我的時間，我為何要被你搶去我的時間呢？人人每天都擁有相同的二十四小時，你不用用是你自己的事，你不可以去搶別人的時間。難道你不用錢花便跑去搶劫人家的錢財？

「歲月神偷」已經在不知不覺間偷去了我的寶貴歲月和青春，那些跟我生命毫無關係的人竟然還敢來強搶我的時間？這些人不但強搶，而且還裝出一副「我是為你好，使你不用那麼悶、那麼浪費生命」的救世主姿態來搶，簡直什麼好處都給他們佔盡了。我記得我的中學校長放在桌上的座右銘是「浪費自己的時間是自殺，浪費別人的時間是謀殺」，那些搶我時間的人簡直令我有被人謀殺的感覺。